

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9月29日，书面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0月10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北松滋陈店镇丽源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卫斌先生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7 年首次定向增发股票，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《关于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【2017】5269 号）。根据本次定向增发股票后股本发生变化情况，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9275 万元增加至 9949.4058 万元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因公司 2017 年首次定向增发股票后注册资本增加，因此针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相应条款进行如下修改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五条：

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275 万元，已于公司设立时全部缴足。”

现修改为：

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49.4058 万元，均已全额实缴。”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7-062

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0日